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雅居乐江北 12 号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2008-440113-70-03-000146

建设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

验收单位 广州番禺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5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雅居乐江北 12 号地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广州番禺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局 番水函〔2014〕1055 号， 2014 年 7 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部门、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技函〔2012〕1177 号， 2012 年 5 月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技函〔2012〕1961 号， 2012 年 8 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2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原: 广东省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所、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州市宏业金基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广州番禺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在广州市番禺区主持召开了雅居乐江北 12 号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方案编制、监测、监理、施工和设计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 9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及验收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雅居乐江北 12 号地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雅居乐江北 12 号地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草堂村，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22'48"，北纬 23°1'29"。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工程总占地面积 13.65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9.81 公顷，临时占地 3.84 公顷。本项目实际发生扰动面积为 12.20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9.81 公顷，临时占地 2.39 公顷（临时堆土区 2.05 公顷、施工营造区 0.34 公顷）。因临时

堆土区、施工营造区均占用广州雅居乐花园北区医院项目，该项目单独立项，并已于 2017 年 7 月完工，故不将临时堆土区、施工营造区纳入本次验收范围内，因此本次验收范围总面积为 9.81 公顷。

本项目规划建设用地总建筑面积 576485.70 平方米，其中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429474.10 平方米，不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47011.60 平方米，容积率 4.49，项目建筑密度 24.0%，绿地率 36.0%。建设内容为新建 18 栋住宅楼、1 条商业街及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等。本项目于 2012 年 4 月开工，2016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57 个月。工程完成总投资 207954.03 万元（未决算）。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4 年 7 月，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局以《关于雅居乐江北 12 号地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复函》（番水函〔2014〕1055 号）批复了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3.90 公顷，批复的水土保持投资 691.08 万元。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于 2012 年 5 月以《关于广州雅居乐花园北区 12-1 地块初步设计的复函》（穗建技函〔2012〕1177 号）和 2012 年 8 月以《关于广州雅居乐花园北区 12-2 地块初步设计的复函》（穗建技函〔2012〕1961 号）对本项目主体设计予以批复。主体设计中包含有水土保持内容。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4年4月，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承担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共11期。2017年2月，监测单位完成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2021年6月，监测单位完成了监测总结报告的修编。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建设单位基本按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措施体系完善，布局合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9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99.9%，土壤流失控制比1.0，拦渣率96%，林草植被恢复率99.9%，林草覆盖率36.0%。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能够正常发挥其水土保持功能。

此外，本项目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9.81公顷，较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减少4.09公顷。主要原因为临时堆土区、施工营造区已于广州雅居乐花园北区医院项目开工建设前将用地交还，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不再列入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同时工程施工作业严格控制扰动用地，未计列直接影响区。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年6月，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雅居乐江北12号地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认为：本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要求的  
水土保持工程相关内容以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

所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具备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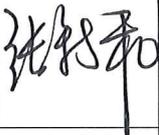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展了水土保持设计；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纳入了主体工程监理工作中；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建议，建设单位应继续加强对已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姬祎	广州番禺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总监		建设单位
组员	张新和	广东省水利水电技术中心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吴锐辉	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邓家炜	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郑法元	广州市宏业金基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监理单位
	陈智明	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张思明	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曾芳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梁芳慧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设计单位